

标段编号: 2207-440307-04-01-82605301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项目交通标线及导视系统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13日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乐创荟投资有限公司	乐创荟大厦项目标识导向系统及交通设施标识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		2022.8.20-20 22.10.5	90	
惠州市乐创城实业有限公司	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二期北区标识导向系统、交通设施标识及发光字工程	惠州市水口镇		2022.12.1-20 23.3.31	140.62	
武汉前霖实业有限公司	武汉杨春湖项目B-04地块地坪及交通划线标识工程	武汉市		2024.10.9-20 25.9.20	298.1	
惠州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VI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工程	惠州市		2024.11.1-20 24.12.31	116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乐创荟大厦项目标识导向系统及交通设施标识工程

合同编号: LCH-HT-095

乐创荟大厦项目 标识导向系统及交通设施标识工程施工合同

甲 方: 深圳市乐创荟投资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8月15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乐创荟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2MA54RTRY61

法定代表人：陈少青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信利康大厦34楼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60107W

法定代表人：杜卫国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B1栋17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概况：

- 1、工程名称：乐创荟大厦项目标识导向系统及交通设施标识工程
- 2、工程地点：龙华观澜

二、合同承包范围及内容

- 1、施工图纸：由深圳市博飞广告标识有限公司设计并经甲方确认的《乐创荟项目标识导向系统及交通设施标识工程施工图纸》（图纸编号详见本合同附件6《图纸目录》）
- 2、承包范围及内容：与本工程相关的施工图纸、招标文件、招标答疑文件规定的相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施工内容（下述所描述的工程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乙方应通过图纸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参阅招标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条件、工程规范、工程量清单、图纸等要求的实际范围与内容）。
 - 1) 负责招标图纸范围内的户外、楼宇、物业功能、地库、公交首末站等全部标识标牌、交通导向设施及标识深化方案编制、报审、深化设计、材料制作、生产、供货及安装、基础、预埋件施工（如涉及到电源的，电源接线从总包预留到该处标识的电源线后接驳）等；
 - 2) 其中户外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建筑物名牌，建筑物指引牌，导向指引牌，建筑物说明牌，户外警示牌，户外空间功能说明牌，户外宣传告示牌，停车

- 指示牌，安全集结点牌，区域环境交通牌等；
- 3) 楼宇、物业功能、地库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牌，门号牌，楼层牌，楼层分布牌，室内指向牌，室内空间功能说明牌，室内宣传告示牌，室内警示牌，疏散图与疏散引导牌，背景墙标识别牌，提示类标牌等；
 - 4) 交通设施类包括但不限于光面橡胶护角、定位器、悬臂吊架、单立柱、减速坡、鱼眼灯、成品座椅、挡车架、角钢护柱等
 - 5) 负责招标图纸范围内的交通及车位划线施工，先按报建版图纸施工，验收完成后按改造版图纸改造，地库墙柱漆及地脚线工程不在合同范围内；
 - 6) 负责本工程报建、报批及组织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并承担其全部费用；
 - 7) 负责完善施工图和相关节点及施工做法，深化结果必须满足甲方要求和甲方相关设计部门确认；
 - 8) 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和施工图纸涵盖由乙方完成的其它施工内容；
 - 9) 负责施工过程中对幕墙的成品保护工作，如有污染，则无偿恢复；
 - 10) 负责对半成品及成品保护。
 - 11) 本工程全部的施工方案及措施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确保工程顺利完成并通过验收，并满足深圳市政府主管部门的各种监管规定及~~质量~~要求；
 - 12) 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地面金刚砂工程、墙柱漆及地脚线工程。

三、 合同工期

- 1. 暂定开工日期：2022年8月20日（以甲方书面通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
- 2. 暂定完工日期：2022年10月5日（以甲方验收合格为准）；如果因其他单位的原因导致本工程无法施工而耽误工期，工期予以顺延。
- 3. 乙方必须根据本项目整体的进度，合理安排工程施工，整体进度满足甲方要求。

四、 工程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验收、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保险、包风险等。

五、 工程价款

1、本合同暂定总价为【900029.42】元，（大写金额：人民币【玖拾万零贰仟玖元肆角贰分】），适用税率为9%。如遇国家政策法规调整税率的，自税率调整日起，合同未经审定完工程量部分以调整后税率为准，合同未经审定完工程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自动失效。

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 合同签署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加盖公章）：深圳市乐创荟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乙方（加盖公章）：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时间：2022年8月15日



2、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二期北区标识导向系统、交通设施标识及发光字工程

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二期（北区）
标识导向系统、交通设施标识及发光字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LCC II-HT-027

甲 方: 惠州市乐创城实业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惠州市乐创城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2MA54RTRY61
法定代表人：陈少青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信利康大厦 34 楼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60107W
法定代表人：杜卫国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B1 栋 17 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概况：

- 1、工程名称：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二期（北区）标识导向系统、交通设施标识、发光字工程
- 2、工程地点：惠州市水口镇

二、合同承包范围及内容

- 1、施工图纸：由深圳市博飞广告标识有限公司设计并经甲方确认的《信利康·乐创城制造项目二期（北区）标识导向系统、交通设施标识、发光字工程施工图纸》（图纸编号详见本合同附件 6《图纸目录》）。
- 2、承包范围及内容：与本工程相关的施工图纸、招标文件、招标答疑文件规定的相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施工内容（下述所描述的工程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乙方应通过图纸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参阅招标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条件、工程规范、工程量清单、图纸等要求的实际范围与内容）：
 - 1) 负责地面及负一层停车交通设施标识、车位划线、墙柱漆深化方案编制、报审、深化设计、材料制作、生产、供货及安装、基础、预埋件施工（如涉及到电源的，由乙方负责提供技术要求及指导，相关单位配合施工，室外园林景观区域由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单位配合施工，地下室及室内非精装区域由总承包配合施工，塔楼室内精装修区域由精装修单位配合施工）等；

- 2) 负责户外标识、厂房标识、宿舍标识、车库标识深化方案编制、报审、深化设计、材料制作、生产、供货及安装、基础、预埋件施工（如涉及到电源的，由乙方负责提供技术要求及指导，相关单位配合施工，室外园林景观区域由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单位配合施工，地下室及室内非精装区域由总包配合施工，塔楼室内精装修区域由精装修单位配合施工）等；
- 3) 负责小区大门形象字、楼顶发光字体（含 28 栋、30 栋、31 栋）的骨架及斜撑骨架的深化设计（需委托有相关资质单位）、供货、安装、验收及维保，包括但不限于：字体骨架及斜撑骨架供货及施工（其中 28 栋字体骨架已由幕墙单位施工）；配电箱（其中小区大门形象字不含配电箱，接门岗配电箱）出线至末端灯具间所有的电线电缆、线管、控制设备的供货及施工；
- 4) 负责本工程报建、报批及组织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并承担其全部费用；
- 5) 负责完善施工图和相关节点及施工做法，深化结果必须满足甲方要求和甲方相关设计部门确认；
- 6) 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和施工图纸涵盖由乙方完成的其它施工内容；
- 7) 负责施工过程中对其它单位的成品保护工作，如有污染，则无偿恢复；
- 8) 负责对半成品及成品保护；
- 9) 本工程全部的施工方案及措施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确保工程顺利完成并通过验收，并满足惠州市政府主管部门的各种监管规定及规范要求；
- 10) 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地面金刚砂工程。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01 日（以甲方书面通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
2. 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31 日（以取得竣工备案回执时间或以甲方验收合格为准）；
3. 乙方必须根据本项目整体的进度，合理安排工程施工，整体进度满足甲方要求。

四、工程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验收、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保险、包风险等。

五、工程价款

1.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 1406262.81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壹佰肆拾万零陆仟贰

达。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自动失效。

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签署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加盖公章）：惠州市乐创城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乙方（加盖公章）：深圳市朗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时间：2022年10月27日

3、武汉杨春湖项目 B-04 地块地坪及交通划线标识工程

武汉杨春湖项目 B-04 地块地坪及交通划线标识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武汉杨春湖项目 B-04 地块地坪及交通划线标识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武汉杨春湖项目 B-04 地块地坪及交通划线标识工
程

工程地点：武汉市洪山区杨春湖路

发 包 方：武汉前霖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杨春湖项目 B-04 地块地坪及交通划线标识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 武汉前霖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马尚文

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欢乐大道 75 号骏业财富中心 A 座 9 楼

承包方: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杜卫国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01 号智园 B1 栋 17 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司法解释的规定,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诚实信用的原则的基础上, 现就乙方承建武汉杨春湖项目 B-04 地块项目 (以下简称“本项目”) 地坪漆及交通划线标识工程, 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双方依约履行。

第一条 工程范围

1.1 本项目名称: 武汉杨春湖项目 B-04 地块

1.2 工程名称: 地坪漆及交通划线标识工程

1.3 工程地点: 武汉市洪山区杨春湖路

1.4 承包范围: 武汉杨春湖项目 B-04 地块项目地坪及交通划线标识工程施工图纸 (详见附件一; 以下简称《施工图》) 和武汉杨春湖项目 B-04 地块项目地坪及交通划线标识工程投标报价书 (详见附件二; 以下简称《报价书》) 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承包范围。

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本次招标范围为武汉杨春湖项目 B-04 地块:

1.4.1、地上部分: A4、A5 塔楼及裙楼根据甲方要求施工的设备用房、楼梯间地面地坪工程; 管井标识标牌、LOGO 发光字等设计及施工。



武汉杨春湖项目 6-03 地块地坪及交通划线标识工程施工合同

1.4.2、地下部分：地下建筑面积共约 55071.76m²，总共地下三层，地下一层面积约 15791.70m²，地下二层面积约 19747.91m²，地下三层面积约 19532.14m²，车位 1290 位。包含地面停车位及非机动车位划线（若有）。地下停车场车位、地下停车场通道地坪、无震动止滑坡道及交通设施划线工程（含各种标线、导视牌），另外包括地下车库的车挡，车辆减速带，混凝土柱防撞护角工程、地下室楼宇标识及导视、地下室墙面柱面涂料标识、分区标识等设计及施工。

深化设计方案定位也应与项目定位匹配（负责出具正式施工图；后续如因其它任何一方的原因不能履行合约的，可以继续使用本图纸成果）。中标后需提供满足建设单位挑选的设计方案。合同签订后提供给甲方满足需求的施工方案及图纸，完成图纸范围内所有金属构件的制作、所有标牌的制作安装，地坪施工及所有标线、承担承包范围交警验收、规划验收通过责任等。

1.5 本合同对工程范围未能详尽描述的，按工程技术质量要求、招投标文件、整体和目的解释原则、以及本合同第 17.4 条来确定。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工期

总工期 90 日历天，按 2 个阶段进行施工：

1) 第一阶段：工期 70 日历天，M4 塔楼及地下室地坪暂定 2024 年 10 月 1 日进场开工，暂定完成日期 2024 年 12 月 9 日。具体进场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2) 第二阶段：工期 20 日历天，本项招标范围部分暂定 2025 年 9 月 1 日进场开工，暂定完成日期 2025 年 9 月 20 日。具体进场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工程竣工日期以甲方组织的合同验收合格之日为准，乙方须在此日期前通过交警、规划部门的验收并办理好以甲方或甲方指定的单位作为申办人和管理单位的停车场经营许可证。

具体开工日期如有变更的，竣工日期相应变更，但工期总天数不变。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等，已充分考虑了施工期间可能遇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大风、高低温天气、停水及停电、法定节假日、重大政府活动、中高考影响、政府限制施工期等因素，除不可抗力及合同另有约定

4.3.7 乙方不得擅自更换甲限品牌材料设备，如需更换需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由甲方通过签证确认，甲方人员现场对设备材料的进场签收不视为同意乙方更换品牌。乙方擅自进场甲限品牌外材料设备的，每发生一次，处以该批次材料价的2倍的违约处罚，且乙方需整改至符合合同原约定。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计价方式

本项目实行单价包干计价方式：

5.1 本工程实行单价包干，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捌万壹仟零壹拾壹元壹角整，小写 ¥2,981,021.10。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9%，不含税价款 2,734,881.74 元，增值税税额 246,139.36 元。全费用综合单价及暂定工程量详见附件。

5.2.2 该包干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运输费、保管费、水电费、施工用水电接驳费、原材料检测费、相关系统调试费、保修费、企业管理费、风险费用、措施费（详措施费具体明细内容）、利润、规费、税金，以及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其它全部费用。

本工程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已完工程及设备材料保护费、乙方应办理的保险费、深化设计费、验收档案编制费、工程定位复测费、测量放线、检测试验费、特殊条件（地区）下施工增加费、治污减霾费、施工降噪费、施工扰民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垂直运输费、脚手架工程费（竣工备案协调费等）、临建搭拆及施工所需的设备、线材、辅材、人工等费用，到相关部门办理批件手续的费用、破坏市政路面及恢复等报批、补偿、施工费用，与外单位协调所发生的费用、移交问题处理费、验收手续费、各项专家评审费，本工程产生的建筑垃圾统一运至指定地点，生活垃圾清理、外运及处置，其它一切为完成本工程所需之措施。

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排污费（包括取得排污许可证等费用）、社会保险费（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等（规费不因与实际核定的差异及政策等任何因素调整而调整，乙方已经充分考虑政策因素变化等风险）。

5.2.3 合同范围内的设计变更、签证不再计取任何措施费。

武汉杨春湖项目B-04地块地坪及交通划线标识工程施工合同

17.4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及合同附件共同组成合同文件，合同文件互相解释，互为补充、说明。当出现含糊或歧义时，则甲方有权对有关条款作出解释或校正，并就此向乙方发出有关通知。合同解释顺序如下：

- A. 本合同签署后各方签署的补充协议（多个补充协议的，签署时间最新的优先）；
- B. 本合同及其附件；
- C. 现行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D. 投标文件（含答疑、澄清）；
- E. 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要求）

17.5 合同附件

附件一：施工图（另册）

附件二：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附件三：工程管理及技术要求

附件四：招投标答疑及澄清文件

附件五：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六：承包商施工现场管理制度

附件七：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八：新单价填报指引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有与本合同正文内容不一致之处，

以本合同正文的内容为准。

（合同正文结束）



胡三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16日

4、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 VI 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工程

合同编号:HT-GC(HZCYY-2)-2024-011/YBHT2024110007

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 VI 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工程合同



发包人（全称）：惠州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全称）：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一期

项目地址（全称）：惠州市潼湖生态智慧小镇梧村河东片区

日 期：2024年11月1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惠州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 VI 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一、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 VI 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工程
2. 工程地点： 惠州市潼湖生态智慧区桔村河东岸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 一、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 VI 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 VI 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设计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 ① 室外的 VI 导视系统：各出入口区域的导视标识、楼栋编号标识、单元编号、楼栋方向指引标识、地面警示及导引标识等。
- ② 室内 VI 导视系统：包含楼层编号标识、房间编号标识、其他功能房间标识（如水电管井、各类设备用房等）。
- ③ 停车划线系统及导视标牌：室外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及室外停车系统、室外交通导引标志、停车场标牌、停车划线系统等。
- ④ 地下车库：停车库吊牌标识、导引标识系统、停车区域划线、车库地面导视标识。

二、合同工期（详见附件 9）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按国家及地方现行适用的施工及验收规范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含税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陆万 (¥ 1160000 元);

不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陆万肆仟贰佰贰拾元壹角捌分 (¥ 1,064,220.18 元); 税率：9%；税金人民币(大写) 玖万伍仟柒佰柒拾玖元捌角贰分 (¥ 95,779.82 元); 本合同执行不含税合同价+税金，后期税率变动时按照新颁布的税率执行，并相应调整合同总价。

其中：

(1) 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万叁仟陆佰玖拾捌元柒角捌分 (¥ 13,698.78 元);

(2) 含税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含税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含税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含税)。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303MA56A7U57U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60107W

地址：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南桥路 80 号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01 号智园 B1 座 17 楼

法定代表人： 张知

委托代理人： 4413030009768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杜卫国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8308336

传 真： 0755-26010018 传 真： 0755-88308339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喜年支行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执行法院范围: X

验证码:  vfwO 验证码错误! 查询

查询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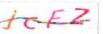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192460107W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验证码错误!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192460107W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类型	责任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单位简介	<p>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是集外墙外保温、屋面复合保温、防水、防腐、环氧地坪材料的研究、开发、销售施工于一体的专业化公司，总部设立于深圳市。随着时代的不断变迁我们的专业技术也在日新月异的进步着，我们的外墙外保温、屋面复合保温、防水、防腐、环氧地坪系列产品的材料质量及施工技术都达到了企业的一个新高度。</p> <p>公司技术力量雄厚，拥有强大的施工机械设备。由多个施工专业队，专业工程技术人员与大量的经济管理人员组成公司的核心，并拥有条件优越的办公环境与符合国家标准的生产厂房。为了更好地实施科技兴企的思路，同时为客户提供用材一体化服务，公司建立了一支实力雄厚的专业技术团队，同时，公司还积极与国内外的同行企业进行学术交流以获得更新的技术成果，凭借着这些丰富的工作经验和系统管理体系，我们在行业内获得很高的声誉和知名度。</p> <p>本着“质量乃根本，完美是目标”的宗旨，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认证。具备国家建设部颁发的防水、防腐保温专项工程施工资质。以“立体全封闭式”系统整体外墙防水外保温理论为基础，注重员工的培训在企业经营中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p> <p>朗迈将以热忱的工作态度，诚恳负责的工作原则。选用，推荐和销售各类新技术外墙外保温、屋面复合保温、防水材料，并提供了一套完整的售后服务保证。公司励精图治，必定以优良的工程质量，以严格，严谨的工作作风，以慎密的质量保证体系来赢得各方客户的青睐，我们一直在寻找着企业的大舞台，并用心滑出优美的舞姿，只为了能与您携手共建美好的未来。</p>			
	职工总人数	128 人		工程技术人员 22 人
	生产工人	58 人		经营人员 48 人
	固定	270.04 万元	资金	生产性 2865.8 万元

	资产		性质	非生产性	0 万元		
	流动资金	2865.8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2865.8 万元		
				银行贷款	0 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质量保证体系	公司已于 2016 年 07 月 21 日通过 GB/19001-2016/ISO9001: 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通过 GB/T28001-2011/OHSAS18001: 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经济指标	年 份	销售收人(万元)	利润(万元)				
	_2023_年	24263.72	1236.54				
	_2024_年	22747.55	1059.83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余惠敏	项目经理	助理工程师	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 VI 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工程
技术负责人	吴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 VI 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工程
质量负责人	周锦文	质量员	/	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 VI 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工程
安全负责人	朱岸林	安全员	/	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 VI 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工程
设计负责人	黄云龙	设计师	/	惠州创维数字产业园项目(数字公司)一期 VI 导视及停车划线标识标牌系统工程

提示: 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